

ICS 03.180
Y 51

JY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行业标准

JY/T 0632—2020

义务教育学校美术教室建设与装备规范

Construction and equipment code of art classroom in schools
for compulsory education

2020-12-18 发布

2021-03-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发布

目 次

前言	I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2
4 一般规定	2
5 要求	2
表 1 人均使用面积与净高	3
表 2 多媒体教学设备	5
表 3 美术教学器材	6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由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司提出。

本文件由全国教育装备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 125）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教育部教育装备研究与发展中心。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韩军、吴雪、任一菲、吴颖。



义务教育学校美术教室建设与装备规范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美术教室基本建设与设备配备的相关要求。

本文件适用于新建、改扩建的小学、初中美术教室，新建、改扩建的特殊教育学校美术教室可参考使用。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2099.1 家用和类似用途插头插座 第1部分：通用要求

GB/T 3976 学校课桌椅功能尺寸及技术要求

GB 4706.1 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的安全

GB 4943.1 信息技术设备 安全 第1部分：通用要求

GB 7793 中小学校教室采光和照明卫生标准

GB 8898 音频、视频及类似电子设备 安全要求

GB/T 9813.1 计算机通用规范 第1部分：台式微型计算机

GB/T 17226 中小学校教室换气卫生要求

GB/T 17540 台式激光打印机通用规范

GB/T 17974 台式喷墨打印机通用规范

GB/T 18883 室内空气质量标准

GB 21027 学生用品的安全通用要求

GB 21746 教学仪器设备安全要求 总则

GB 21748 教学仪器设备安全要求 仪器和零部件的基本要求

GB/T 28037 信息技术 投影机通用规范

GB 50011 建筑抗震设计规范

GB 50016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

GB 50099—2011 中小学校设计规范

GB 50118 民用建筑隔声设计规范

GB 50222 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

GB 50325 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

JGJ 310 教育建筑电气设计规范

JY/T 0470 小学美术教学器材配备标准

- JY/T 0471 初中美术教学器材配备标准
JY/T 0614 交互式电子白板 教学功能
QB/T 4071 课桌椅
SJ/T 11292 计算机用液晶显示器通用规范
SJ/T 11343 数字电视液晶显示器通用规范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义务教育学校美术教室 art classroom in schools for compulsory education
符合义务教育美术课程标准的要求，在小学、初中开展美术教育的专用教室。

3.2

转暗设施 dimmer facility
遮挡天然光射入教室内的设施。

注：如电动或手动的遮光窗帘或遮光通风百叶窗等。

4 一般规定

- 4.1 美术教室的抗震、防火设计，应符合 GB 50011、GB 50016、GB 50222 的规定。
- 4.2 美术教室应避免受到外界交通噪声、社会生活噪声、固定设备噪声（如冷却塔、泵房、风机房、发电机房、输变电站）、校内活动人群噪声等干扰，并应符合 GB 50118、GB 50099 的相关规定。
- 4.3 完全小学按每一年级 4 个平行班、每班 45 人计算，美术教室的设置应不少于 2 间；初级中学按每一年级 4 个平行班、每班 50 人计算，美术教室的设置应不少于 1 间。人均使用面积与净高应符合表 1 的规定。如果班级数增多，则应适当增加美术教室的数量，以满足《义务教育美术课程标准（2011 年版）》所规定的开课要求。非标准建制的小学及农村教学点应以本文件为参照，因地制宜积极创造条件，努力建设和装备专用美术教室及场地，以满足此类学校开展美术课堂教学和课外美术活动的需求。
- 4.4 表 2、表 3 中器材设备的数量是按 1 个美术教室配备，如果每一年级平行班和班级学生数较多，应根据美术教室及学生的实际数量成套配备相应的器材设备。
- 4.5 美术教室应附设教具储藏室，储藏室应符合写生画架、写生教具等美术教学设备的存放条件。
- 4.6 各地学校应根据校园文化建设需求积极营造具有本校美术特色的环境，创设师生美术作品展示区域、场所等，鼓励有条件的学校建设学校美术馆。
- 4.7 进入学校的教学装备，应符合 GB 21027 及国家相关安全、环保使用及保管的标准，不得含有国家明令禁止的有毒材料，并且均应获得由通过资质认定的产品质量检验机构出具的符合相关标准的合格检测报告。电器安全应符合 GB 4706.1、GB 4943.1、GB 8898、GB 21746、GB 21748 的规定。属于《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的产品应取得《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属于《无线电发射设备型号核准设备名录》的无线电发射产品应取得《无线电发射设备型号核准证》。

5 要求

5.1 建筑设计要求

5.1.1 人均使用面积与净高

应符合表1的规定。

表1 人均使用面积与净高

学段	人均使用面积 m^2	净高 m
小学	≥ 2.20	≥ 3.00
初中	≥ 2.50	≥ 3.05

^a 人均使用面积不含教具储藏室

5.1.2 窗

5.1.2.1 应设遮光帘或其他转暗设施。

5.1.2.2 应符合GB 50099—2011中5.1.9、5.1.10的规定。

5.1.3 墙面和顶棚

5.1.3.1 墙面及顶棚应为白色。

5.1.3.2 墙面应安装用于作品展示的悬挂装置。

5.1.3.3 应符合GB 50099—2011中5.1.13、5.1.14的规定。

5.1.4 门和地面

5.1.4.1 应设置前后门，开启的门窗不得挤占走道的疏散通道。

5.1.4.2 应采用易清洁、耐酸碱、耐腐蚀的地面，保证平整、耐磨、防滑，并装设密闭地漏。

5.1.4.3 应符合GB 50099—2011中5.1.11、5.1.12的规定。

5.1.5 给水排水

5.1.5.1 应设水嘴、水槽等上下水设施，至少配备水槽2个。

5.1.5.2 应符合GB 50099—2011中10.2的规定。

5.1.6 电气设施

5.1.6.1 美术教室配电系统的照明用电应与其他用电分设不同支路。

5.1.6.2 美术教室前后墙面至少各设置1组电源插座，每组电源插座均应为220V、符合GB/T 2099.1的安全型插座。

5.1.6.3 美术教室应采用具有漏电保护功能的独立电源开关装置，并应有可靠的接地措施，电源侧应设置短路保护、过载保护措施的配电装置。

5.1.6.4 应符合 JGJ 310 的规定。

5.1.7 宽带网络

应配备宽带网络，宽带网络采用暗线敷设，出口带宽不小于100 Mbps。

5.2 室内环境要求

5.2.1 空气质量

5.2.1.1 美术教室建筑及室内装修所采用的材料、工程设计、施工和验收应符合GB 50325的规定。

5.2.1.2 采取自然通风或各种强制性的通风措施，应符合GB/T 17226的规定。

5.2.1.3 室内空气质量应符合GB/T 18883的规定。

5.2.2 采光与照明

5.2.2.1 美术教室采光应避免阳光直射。

5.2.2.2 教室内应装设人工照明设备。人工照明宜选用无眩光灯具，不应采用裸灯。灯具悬挂高度距桌面的距离不应低于1.70 m。灯管应采用长轴垂直与黑板的方向布置。

5.2.2.3 用于悬挂作品的墙面宜设置射灯。

5.2.2.4 其他应符合GB 7793、GB 50099—2011中9.2、9.3对美术教室的规定。

5.2.3 温度与湿度

教室及教具储藏室环境温度应为18 ℃~35 ℃，相对湿度应为30%~80%。

5.3 专用设备要求

5.3.1 小学、初中美术教学设备的配备应分别符合JY/T 0470和JY/T 0471的规定。

5.3.2 小学、初中美术教室的多媒体教学设备的配备应符合表2的规定。

5.3.3 小学、初中美术教室家具类器材的配备应符合表3的规定。

表2 多媒体教学设备

设备类型	设备名称	功能与技术要求	单位	数量	备注
视频教学设备	超短焦激光投影机	1. 光通量 $\geq 4000 \text{ lm}$, 光源寿命 $\geq 20000 \text{ h}$, 分辨率 $\geq 1920 \times 1080$, 对比度 $\geq 5000:1$; 2. 投影距离 $< 1 \text{ m}$, 具有双路高清输入接口, 支持双屏和单屏显示; 3. 其他应符合GB/T 28037的规定	台	1	
	交互式电子白板	硬件要求: 1. 有效显示区域对角线尺寸宜 $\geq 2159 \text{ mm} (85 \text{ in})$; 2. 应支持红外或光学多点触控; 软件要求: 1. 应支持手指及多种笔型书写, 笔画颜色、粗细可调; 具有板擦功能, 板擦大小可调; 可对页面进行自由移动、局部放大、局部缩小操作; 可对屏幕操作和板书内容进行录制、回放; 支持文本文件、图片文件、音视频文件的插入; 2. 应支持美术教学类软件运行, 支持数字化图形图像处理技术、支持美术课程局域网内多用户交互式教学和示范评价以及美术作品欣赏管理; 3. 可借助云平台收集美术教学资源和开展探究性美术学习, 支持在线学习交流, 支持美术作品点评、互评以及美术电子作业系统; 4. 其他应符合JY/T 0456、JY/T 0614的规定	块	1	1. 超短焦激光投影机与交互式电子白板搭配使用 2. 视频教学设备必选一种, 学校根据条件自行选择交互式电子白板或触摸一体机
	交互式教学触摸一体机	硬件要求: 1. 有效显示区域对角线尺寸宜 $\geq 2159 \text{ mm} (85 \text{ in})$, 抗光干扰, 防遮蔽, 显示清晰, 色彩自然, 分辨率 $\geq 1920 \times 1080$; 2. 具备 HDMI/VGA 输入、USB3.0、无线网卡 802.11a/b/g/n、音频输入/输出接口; 运行内存 $\geq 8 \text{ GB}$ 、存储内存 $\geq 128 \text{ GB}$; 软件要求: 1. 应支持多点触控及多种笔型书写, 支持笔画颜色、粗细可调; 具有板擦功能, 板擦大小可调; 可对页面进行自由移动、局部放大、局部缩小操作; 可对屏幕操作和板书内容进行录制、回放; 支持文本文件、图片文件、音视频文件的插入; 2. 应支持美术教学类软件运行, 支持数字化图形图像处理技术、支持美术课程局域网内多用户交互式教学和示范评价以及美术作品欣赏管理; 3. 可借助云平台收集美术教学资源和开展探究性美术学习, 支持在线学习交流, 支持美术作品点评、互评以及美术电子作业系统; 4. 其他应符合 JY/T 0614、SJ/T 11343 的规定	台	1	

表2 多媒体教学设备（续）

设备类型	设备名称	功能与技术要求	单位	数量	备注
辅助教学设备	台式计算机	1. 教师使用, 用于完成美术教学中需要计算机辅助进行的各种资源的搜集、播放以及相关美术教学软件的运行; 2. 液晶显示屏(有效显示区域对角线尺寸) $\geq 482.6\text{ mm}$ (19 in), CPU 主频 $\geq 3.5\text{ GHz}$, 内存 $\geq 8\text{ GB}$, 独立显卡, 配备光驱和音箱; 3. 其他应符合 GB/T 9813.1、SJ/T 11292 的规定	台	1	—
	彩色打印机	最大打印尺幅不小于 A3, 应符合 GB/T 17540、GB/T 17974 的规定	台	1	—
	扫描仪	扫描幅面不小于 A3, 分辨率不低于 2000×4000 (dpi)	台	1	—
	移动存储器	存储容量 $\geq 1\text{ TB}$	个	1	—

表3 美术教室器材

器材名称	功能与要求	单位	数量	备注
美术课桌椅	桌面角度、高度可调, 其他应符合 GB/T 3976、QB/T 4071 的规定	套	1/人	—
美术用品储藏柜	隔层可调节, 应防腐、防霉、防尘、防潮、防虫蛀, 宜配锁, 玻璃应为钢化玻璃, 与墙体或楼板应有可靠的固定措施	个	2~4	根据实际需要确定数量
作品展示架	多层, 便于展示及存放师生美术作品, 承重性强, 与墙体或楼板应有可靠固定措施	个	2~4	根据实际需要确定数量